附件7

产学研资金承诺函（模板）

我单位参与申报海南省重点研发专项项目（定向择优方式），若立项，承诺拨付 %（需不低于20%）配套经费给海南省企业科技特派员作为产学研资金专款专用。

若未在项目立项后履行承诺，愿意承担一切后果（包括项目取消立项等）。

项目参与单位

(盖章）

年 月 日